黑龙江省财政厅文件

黑财库〔2017〕28号

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发行2017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有关事项的通知

2015年-2017年黑龙江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为支持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2017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7〕59号）、《黑龙江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黑财库〔2017〕21号）和《黑龙江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黑财库〔2017〕22号）等有关规定，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同意，决定发行2017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发行条件

（一）发行场所。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发行。

（二）品种和数量。本期债券为 7 年期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计划发行面值总额为 113100 万元。

（三）时间安排。2017 年 5 月 5 日下午 15:00-15:40 招标，5 月 8 日开始计息，5 月 8 日发行结束。

（四）上市安排。本期债券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上市交易。

（五）兑付安排。利息按年支付，每年 5 月 8 日（节假日顺延，下同）支付利息，2024 年 5 月 8 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本期债券由黑龙江省财政厅支付发行手续费，并办理还本付息事宜。

（六）发行手续费。本期债券发行手续费为承销面值的 1‰。

二、招投标

（一）招标方式。招标总量 113100 万元，采用单一价格荷兰式招标方式，标的为利率，全场最高中标利率为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二）标位限定。每一承销团成员最高、最低标位差为 30 个标位，无需连续投标。投标标位区间为招标日前 1 至 5 个工作日（含第 1 和第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7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与该平均值上浮 30%（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之间。

（三）时间安排。2017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00-15:40 为竞争性招标时间，竞争性招标结束后 15 分钟内为填制债权托管申请书时间。

（四）参与机构。2015 年-2017 年黑龙江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以下简称“承销机构”，名单附后）有资格参与本次投标。

（五）招标系统。黑龙江省财政厅于招标日借用“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

三、分销

本期债券采取场内挂牌和场外签订分销合同的方式分销，可于招投标结束至 2017 年 5 月 8 日进行分销。承销机构间不得分销。承销机构根据市场情况自定分销价格。

四、发行款缴纳

承销机构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前（含 5 月 8 日），按照承销额度及缴款通知书上确定金额，将发行款通过大额实时支付系统缴入黑龙江省财政厅指定账户。缴款日期以黑龙江省财政厅指定账户收到款项时间为准。承销机构未按时缴付发行款的，按规定将违约金通过大额实时支付系统缴入黑龙江省财政厅指定账户。支付报文中附言为必录项，填写时应注明缴款机构名称、债券名称及资金用途，如：XX 公司 2017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一期）发行款（或逾期违约金）。

黑龙江省财政厅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黑龙江省财政厅

开户银行：国家金库黑龙江省分库

账号：080000000002271001

汇入行行号：011261001004

五、其他

根据《财政部 国家 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规定，对企业和个人取得的 2017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利息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除上述规定外，本次发行工作按《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黑财库〔2017〕21 号）、《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黑财库〔2017〕22 号）规定执行。

附件：2015 年-2017 年黑龙江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名单

黑龙江省财政厅

2017 年 4 月 26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驻黑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黑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7 年 4 月 26 日印发

ABGK0591　　共印 30 份。

附件

2015年-2017年黑龙江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名单

一、主承销商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普通承销商

1、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中国邮政储蓄银行